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变更收益分配原则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满足各类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已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22年12月2日起对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变更收益分配原则,同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进行相应修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加C类基金份额

1. 基金份额分类

自2022年12月2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017542。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本基金将设A类、B类和C类三类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2. 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并将根据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成为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约定因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及收益结转份额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份额类别	A类基金份额	B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	0.0001元	0.001元	0.01元
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	0.0001元	0.001元	0.01元
基金定投份额	无限制	0.001元	无限制

3. 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开通自动升级、自动降级业务,A类、B类基金份额保留自动升降级业务。

4. 相关费用说明

(1) 本基金三类基金份额均不收取申购费与赎回费。
 (2) 本基金三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和托管费率,均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度销售服务费率0.25%,B类基金份额的年度销售服务费率0.01%,C类基金份额的年度销售服务费率为0.25%。

二、变更收益分配原则

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12月2日起,变更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变更前,本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每日分配、按月支付”的方式,即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此次变更后,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将采取“每日分配、按日支付”的方式,即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每日进行支付。

三、重要提示

1. 本次增加C类基金份额及变更收益分配原则而对基金合同作出的修订对本基金的投资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此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

2. 本公司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载于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并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对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更新。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3.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基金份额升降级的数额限制及规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站:www.hongdefund.com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100-888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订前后对照表

《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前后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份 修订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法定权利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法定权利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
第二份 修订	九、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	九、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
第三份 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基金合同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第七份 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基金合同	十一、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十一、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第十份 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基金合同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第十三份 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基金合同	十三、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十三、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泓德利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前后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包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包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九、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九、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九、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十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十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十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十三、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十三、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十三、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十六、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十六、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十六、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